关于无锡市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2018年市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8年1月7日在无锡市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高圣华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的委托，我向大会报告无锡市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市本级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全面落实省、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和市委十三届二次、四次全会决策部署，按照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的有关决议精神，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开展“两聚一高”新实践，加快落实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优生态、防风险各项工作，努力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2017年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财政收入组织扎实有效，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有力，财税体制改革稳步推进，较好完成了市十六届人大第一次会议确定的预算工作目标。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930亿元，增长6.3%，完成年度预算的101.2%。其中：税收收入752.4亿元，增长6.6%，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80.9%。

2017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989.3亿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99.7%，增长14.1%。当年预算支出通过省市结算财力和调入资金等统筹保障。

**2、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1.8亿元，加上中央和省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收入、县区上解收入、上年结转收入、一般债券资金收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入和调入资金收入等292.3亿元，收入共计394.1亿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102.2%。

2017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37亿元，加上上解中央和省支出、对县区转移支付支出、一般债券资金支出、补充预算周转金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等142.1亿元，支出共计379.1亿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98.3%。

上述总的收支相抵，年终结转下年支出15亿元，主要是部分上级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和已经实施政府采购的项目，需要按照项目进度和合同约定拨付资金，当年未使用完毕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64.8亿元，加上中央、省转移支付收入、下级上解收入、专项债券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43.4亿元，收入共计208.2亿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102.8%。

2017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177.1亿元，加上专项债券支出、调出资金支出等4.2亿元，支出合计181.3亿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98.5%。

上述总的收支相抵，年终结转下年支出26.9亿元，主要是部分上级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以及土地开发和市本级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需要按照项目进度和合同约定拨付资金，当年未使用完毕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46.2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46.2亿元，预算收支均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100%，收支保持平衡。2017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规模较大主要是根据国有企业资产重组计划，一次性增加专项收入上缴和安排资本金注入42.1亿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市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439.1亿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104.2%；市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05.5亿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97.9%，收支相抵后，当年收支结余33.6亿元。

在市与省、区办理正式财政决算后，上述四本预算执行情况还会有一些变动，届时我们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2017年底，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71.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27.6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44.3亿元。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271.9亿元，具体包括：2015-2017年地方政府债券258.6亿元，2014年以前国债转贷等其他债务13.3亿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六）2017年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及市本级财政主要工作

2017年，按照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的有关决议和财经委员会的审查意见，全市各级财政部门积极作为、精准发力，围绕“两聚一高”部署要求，着力推进以“三去一降一补”为重点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全市经济社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1、坚持创新驱动、加快发展，助力落实产业强市战略**

以促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契机，深入实施产业强市和创新驱动战略，加大财政资金的整合、聚焦和放大力度，着力构建与经济新常态相适应、与创新创业相衔接、与无锡实际相符合的财税政策体系，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支持经济提质增效。**积极优化政策供给**，制定出台《无锡市深化现代产业政策意见》，聚焦科技创新发展和三个三年行动计划，市本级全年兑现产业扶持资金17.8亿元，扶持项目1461个、惠及企业920家。**深入推动产业基金运作**，构建产业并购、共同投资、天使投资三类功能性基金集群，股权基金协议总规模达263.7亿元，子基金累计投资项目41个，总规模13.89亿元，其中投资无锡项目23个，总规模10.6亿元，带动社会投资31.5亿元，带动放大近15倍。**不断扩大信保基金范围，**基金合作规模达到111亿元，支持企业逾2780家，平均融资利率仅为5%，2017年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约0.6亿元；应急转贷资金累计办理转贷业务1540笔、转贷资金109.1亿元，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推进新一轮实体经济降成本行动**，落实简化增值税税率结构、扩大企业所得税优惠范围、提高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等税收优惠，取消、减征3项政府性基金、72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和4项经营服务性收费，阶段性降低社保缴费基数和比例，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综合施政，预计全年为企业再减负200亿元左右。

**2、坚持聚焦富民、共享发展，民生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全面践行共享发展理念，坚持加大投入与完善机制并重，拉高平均线、抬高地平线，大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努力构筑普惠民生、精准帮扶政策体系，实现经济发展与改善民生的良性互动。**聚焦富民增收。**推动产业富民，落实0.4亿元助力企业登陆资本市场，安排5.1亿元推动农业供给侧改革和农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安排2.2亿元支持打造“太湖人才计划”升级版；推动创业富民，落实创业租金补贴、开业补贴、创业带动就业补贴、创业项目无偿资助等扶持政策，发放创业相关补贴近0.2亿元；推动就业富民，安排就业补助资金8.3亿元，拨付企业稳岗补贴2.5亿元，开发公益性就业岗位超500个，全方位稳定就业岗位，促进就业增收。**加强惠民保障。**推进学有所教，生均公用经费、校舍维修资金市级基准定额与省定标准浮动挂钩、动态调整，实施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加快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建设；推进病有所医，各类居民医疗补助标准提高到520元，慢性病患者门诊医疗费用救助标准、大病保险起付线和救助比例持续提高；推进老有所养，2017年1月1日起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提高163.3元，7月1日起居民基础养老金从370元提高到405元；推进住有所居，下达旧住宅区整治改造和住房保障资金2.1亿元，支持廉租房、公租房补贴资格标准上调8%-10%、经适房货币补贴标准每平方米上调840元。推进弱有所扶，坚持“脱贫路上一个都不能少”，进一步落实深度救助和精准扶贫，安排0.3亿元帮扶经济薄弱村脱贫致富。**坚持生态优先。**积极推进“263”工程，建立与污染物排放总量挂钩的财政政策，完善水环境区域补偿工作方案；破解“垃圾围城”，制定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考核奖补办法，进一步拨付专项资金4.5亿元用于锡东生活垃圾焚烧厂复工和建设运营；加大水环境保护力度，当年安排太湖水治理专项资金2.3亿元，加上清理盘活存量资金3.2亿元，有力保障梅梁湖和竺山湖生态清淤工程、新沟河拓浚延伸工程等重大项目加快推进。

**3、坚持稳中求进、持续发展，确保财政预算综合平衡**

紧扣新常态下经济发展形势，围绕年度预期目标，牢牢把握财源建设和重点支出关键环节，不断提高收入组织水平、规范支出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财政收支运行稳中有进，为实现全市GDP破万亿大关提供有力支撑。**实施更加积极有效的财政政策**，继续推动减税、清费、降负政策，支持以更有质量的发展来涵养税源、厚植税基；坚持科学征管、公平税负，加强重点税源监控，不断夯实依法征收的制度基础、规范执收的工作基础、应收尽收的征管基础；2017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930亿元，增长6.3%，总量列全省第三位，收入质量进一步提升，税收占比提高到80.9%。**加强财政保障和优化支出结构，**根据全口径支出的特点，完善分类保障政策，压缩一般性支出，去除低效无效支出，通过发展类提绩效、城维类补短板、建设类保重点，不断优化调整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民生、补短板；进一步硬化预算约束，坚持问题导向，围绕预算编制、支出执行、使用绩效等预算管理的重点、难点环节，实施部门预算管理质量考核，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效益。根据财政部相关口径，2017年，全市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到80%左右，比上年进一步提高1.3个百分点。

**4、坚持深化改革、强化管理，财政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落实预算管理的各项要求，创新与完善生财、聚财、用财、理财、管财的体制机制，有序稳妥推进财政改革相关工作，提高财政政策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调整优化财政体制机制，**优化市与区财政体制，促进财力下倾、提升区级基本财力保障能力，2017年对县区一般性和专项转移支付补助财力近60亿元，较上年同口径增长10%以上，占市本级自身财力的比重进一步提高至30%左右；积极推动全市重点工程合作共建，在民生基础设施建设、产业转型升级和现代城市治理等领域，探索建立市县区共建共担共享机制。**强化专项资金管理，**按照“四张清单一张网”建设要求，完善专项资金管理清单，推进专项资金绩效论证从预算论证向政策论证延伸、绩效评价从支出评价向政策评价拓展。**扎实推进预决算公开**，加快实施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制定出台进一步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的实施细则，推进公开范围全覆盖、公开内容更细化，除保密单位外，市本级90家预算单位全部在规定时限内完成预决算公开。**切实加强债务管控力度，**适应债务管理新常态要求，积极稳妥防范化解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研究推进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和创新城市建设发展方式，不断加大对上争取力度，市本级累计争取新增和置换债券资金258.6亿元，平均成本3.2%，每年降低政府债务成本约10亿元。**不断提升财税服务质效，**健全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沟通服务长效机制，寄送财政工作征求意见建议函1800余封，积极听取和吸纳代表委员提出的意见建议；认真承办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出的建议提案82件，全部按时办理完毕，主办件达到见面率、办结率、满意率三个100%。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我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财政各项政策得到有效落实，财政改革发展取得新进展，这是市委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人大、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市人民齐心协力、团结拼搏的结果。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新时期财税工作还面临很多矛盾和挑战：一是在经济新常态背景下，受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及减税清费降负等因素影响，全口径视角下的财源建设仍需深化，短期内财税增收的难度仍然较大；二是财政刚性支出不断增大，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促进经济转型升级、保民生惠民生等，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财政统筹平衡压力不断加大；三是财政逆周期调节和贯彻新发展理念的职能有待进一步发挥，科学规范的支出标准体系、强而有力的预算约束体系和全面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尚需构建完善，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改革有待深入推进。对于这些矛盾和挑战，我们将高度重视、勇于担当，积极探索和采取有力措施，在今后工作中努力加以解决。

二、2018年预算草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市政府关于编制2018年市本级预算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情况，从2017年8月份起，在市人大财经委的监督指导下，我市启动了2018年市本级预算编制工作。经过预算布置、部门申报、财政初审、绩效论证、人大专家审查和和人大主任会议审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和市委常委会审议等程序，业已编制完成，现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同时，根据《预算法》规定和我市实际情况，在市人大财经委审查之后、市人代会正式批准之前，预下了部分必须保障的运转性和专项支出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66.6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1.5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62.8亿元。

（一）2018年预算编制面临的总体形势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是决胜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我市财税经济形势依然复杂，财税改革任务依然艰巨，财政收支平衡矛盾依然突出。

**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面来看，预期宏观政策保持总体稳定、新形势新方略提出了更全面要求。**党的十九大指出，我国正处于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要着力构建市场经济有效、微观主体有活力、宏观调控有度的经济体制，突出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特别是要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的攻坚战。预期2018年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力度不断加大。对地方而言，积极的财政政策将集中体现为“减税清费降负”和“促进经济发展”，适度从紧的货币政策将突出体现为对地方政府债务的“限额控制”和“风险防范”，同时政策增支需求将进一步扩大，对地方政府提出了更高、更全面的要求。

**从我市财税经济增长的基本面来看，经济发展积极态势正在形成、预算收入将呈现“三增一平”态势。**2015年以来，随着全市上下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扎实推进产业强市步伐，全市经济呈现出总量规模扩大、增加值提高、企业效益向好、房地产市场较快发展的积极态势。但与此同时，原材料价格上涨、人民币汇率升值、房地产调控加码、金融风险防控力度加大等新情况也对我市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带来了新的挑战。随着全面“营改增”改革、进一步简并税率，城市公用附加、新型墙体材料等专项基金收入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取消，部分社保基金项目阶段性降低费率，减税清费的减收效应与经济发展的增收效应相互作用、互有消长。基于以上判断，预期2018年全市经济总体上将保持“稳中有进、进中向好、结构调整、动能转化”的发展态势；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将与地区经济增长基本同步，以土地出让收入为主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将呈现前高后低、总量持平的变化态势。

**从市本级预算收支的平衡面来看，财政“弱收强支”矛盾依然突出、预算改革进入了新的历史阶段。**按照党的十九大提出的突出“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的要求，2018年要进一步加大对精准脱贫、教育医疗、文化建设、生态保护、债务化解、企业减负的财政供给力度，全面保障市委、市政府已经决策的全市性重大基础设施和重点民生项目投资支出需求，财政支出进一步呈现出规模大、刚性强、基数高的增长态势，财政“弱收强支”的矛盾依然突出。与此同时，按照党的十九大“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的要求，未来的预算管理需要从程序性、框架性的“软约束”阶段向实质性、强制性的“硬约束”阶段转变，迫切需要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标准设计、落实预决算信息公开要求，强化预算支出责任落实、严肃预算单位绩效问责，通过行之有效的制度举措促进预算绩效提高和跨年度预算平衡。

（二）2018年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

根据2018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国家宏观调控总体要求和财税经济形势分析，**我市2018年财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市委第十三届五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进一步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着力推动质量、效率、动力三大变革，努力保持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为更好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奠定财力基础；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聚力创新、聚焦富民，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进一步促进财力分配、事权划分和支出责任相适应、“预钱”与“预事”相统一、财税改革与其他改革相协调，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强富美高”新无锡提供更加有力的财政支撑。

（三）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根据当前我市经济发展的基本面、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降本减负清费的政策面，以及税源结构变化过程中收入组织的技术面等因素，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990亿元左右，增幅6.5%左右；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1060亿元左右，增幅7.1%左右，当年预算支出通过省市结算财力和调入资金统筹保障。

**2．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市本级收入预算安排情况。2018年市本级征收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105亿元，加上中央和省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收入、县区上解收入、上年结转收入、一般债券资金收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入和调入资金收入等274.7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379.7亿元，剔除债券资金等不可比因素后，同口径比上年增长6.8%。

市本级支出预算安排情况。上述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379.7亿元，减去上解中央和省支出、对县区转移支付支出、一般债券资金支出等156.2亿元，市本级自身收入来源223.5亿元，拟全部安排支出，同口径比上年增长1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18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预期206.3亿元，剔除债券资金等不可比因素后，同口径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国有土地出让三项基金收入安排150亿元，一般项目收入安排6.5亿元，上级补助基金收入、专项债券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安排49.8亿元。

2018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195.6亿元，同口径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国有土地出让三项基金支出安排149.5亿元（其中：补助被征地农民保障支出增加安排4亿元，用于梁溪区和滨湖区被征地农民的基本生活保障），一般项目支出安排6.5亿元，专项债券支出、调出资金支出等安排39.6亿元。

上述总的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安排10.7亿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18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 4.4亿元，剔除2017年国有企业资产重组的一次性因素后，同口径比上年增长7%。其中：国联集团上缴利润收入2.3亿元，交通产业集团承担公交补贴1.2亿元，市政公用产业集团上缴利润收入0.6亿元，产业集团上缴利润收入0.2亿元，广电集团、君来集团、金投公司和体育产业集团上缴利润收入0.1亿元。

2018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拟安排4.4亿元，同口径比上年增长7%。其中：国企改革统筹用于资本金注入支出2.4亿元，公交补贴支出1.2亿元，其他国企资本金和监管支出0.1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7亿元。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18年市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入预期365.3亿元，加上阶段性降低社保费率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三项基金当年收支存在缺口，需动用历年结余收入12.4亿元，总收入377.7亿元，剔除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并轨改革的不可比因素，同口径比上年增长0.6%。

2018年市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拟安排376.5亿元，同口径比上年增长11.4%。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94.5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3.5亿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80.8亿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11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6.9亿元，生育保险基金支出8.6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11.8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39.4亿元。

上述总的收支相抵后，在动用历年结余的基础上，部分基金当年收支结余1.2亿元。

三、2018年市本级预算安排的重点领域

围绕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市委“两聚一高”的部署要求，2018年市本级全口径预算进一步加大了对各重点领域的财政保障力度，重点解决民生领域补短板、促进现代产业加快发展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撑能力提升。其中：

（一）社保民生领域：财政支出重点向民生领域倾斜，2018年预算安排37亿元，较上年增长11%以上。围绕精准扶贫，着力解决因病致贫问题，安排0.3亿元市区特定困难对象医疗救助责任保险金。深入推进扶贫帮困工作，安排0.3亿元帮扶经济薄弱村脱贫致富和加快发展。适应“二胎”政策放开，安排生育保险基金缺口补助0.5亿元，保障生育期间妇女职工的基本生活和[医疗服务](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C%BB%E7%96%97%E6%9C%8D%E5%8A%A1%22%20%5Ct%20%22_blank)。促进老有所养、难有所助，安排尊老金、养老服务资金和城乡困难家庭救助资金0.8亿元，让老年人安享晚年、让困难家庭感受温暖。着力解决市民出行难问题、降低市民公共交通成本，安排4.8亿元公共交通补贴和4.6亿元地铁运营补贴。关注市民菜篮子工程，安排0.2亿元支持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及长效管理。加大住房保障力度，安排3亿元支持保障房建设和旧住宅整治改造。

（二）产业强市领域：保持“十三五”期间产业支持力度不减，2018年预算安排资金超过21亿元，重点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和“产业强市”。突出重大项目引领，安排10.6亿元用于重大项目奖补、重点技术改造和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出资；坚持人才优先战略，筑巢引凤安排2.2亿元推进太湖人才升级计划和吸引大学生到锡就业；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安排5亿元支持科技创新、物联网、集成电路、工业智能化等现代产业发展；巩固外向型经济发展基础，安排0.5亿元支持外资、外贸和服务外包稳步发展；推进现代服务业发展，安排1.7亿元支持总部经济、服务业聚集区、文化产业、旅游业和金融业加快发展；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安排降水价补贴1亿元，降低实体经济负担、支持本地企业发展。

（三）教育文体和医疗卫计领域：不断加大对教育文体和医疗卫计的投入力度，2018年预算安排资金超过22亿元，较上年增长22%以上。围绕“办人民满意的教育”目标，在高等教育方面，对教育投资公司增加注资2亿元、安排滨江学院搬迁资金0.6亿元、江南大学合作资金0.1亿元，促进我市高等教育补短板；在职业教育方面，财政投入2.7亿元，支持高等师范学校、开放大学、技师学院的基础设施建设；在义务教育方面，严格落实义务教育免学费政策，对困难学生给予生活补助、免收午餐费和社会实践费，安排0.3亿元保障新少年宫建设和投入使用；在学前教育方面，安排0.3亿元推进市属幼儿园新园建设，推进学前教育现代化提升工程。加大全民健身运动，安排0.3亿元用于体育中心整修改造和举办2018年世界击剑锦标赛；提升城市文化底蕴，安排0.2亿元用于市区重点文物修复工程。努力促进解决市民看病贵问题，安排1.2亿元提高药品零差率补贴力度；支持市属医院布局合理调整，统筹安排4亿元用于基本医疗服务补助和促进中医院、四院和五院等项目建设；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独生子女父母一次性奖励金调整由财政全额承担，财政安排支出约1亿元；提高药品检测水平，安排进口药品检测经费0.2亿元，支持医药企业发展。

（四）生态环保和城市建设领域：不断提升城市品质和内涵，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生态环保、城市建设和还本付息资金近61亿元，连同政府性基金等来源统筹安排的建设资金，城市建设领域支出同口径较上年增长20%左右，在保障必要的政府投资的同时，稳步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坚守“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安排3.1亿元用于持续开展太湖水环境治理和水利工程建设；深入[贯彻落实“263”专项行动](http://www.baidu.com/link?url=Oskq716f_Z7nzXTsE2x74T0j0WtXZNvU8DfLFkp1aW0Dh8e_xMjqb6cRjm3HL2ZB1kHu5HAQtwCBsRzIOgjdI7IMKawh5p7ykOuwPbNivzeaFkGJpFUqB8yK-NYAHh-F" \t "_blank)，安排1.4亿元用于黑臭水体整治、河道环境综合整治和排水达标区建设；积极支持生活垃圾处置工作，安排5亿元用于加快锡东生态园建设；加大力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安排0.9亿元用于健全完善河长制和生态补偿机制。合力推进锡澄、锡宜一体化建设，安排3亿元用于苏锡常南部通道资本金出资、锡澄运河航道整治和研究推进锡澄S1线项目建设；加快轨道交通建设步伐，当年市本级投入22.4亿元用于地铁3、4号线建设；着力改善市区交通环网，安排17.1亿元用于蠡湖大道、江海西路、凤翔北路快速化改造、新锡路、渔港路和运河东路大修工程。

四、完成2018年预算的主要措施

2018年，市财政部门将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下，进一步发挥财政的基础性、制度性和保障性作用，综合施策夯实税源财源基础，努力保持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协同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提高财政治理水平，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和保障。重点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瞄准“提质增效”，全力推动财政收入规模和质量跃上新台阶。**紧跟时代新变化、税改新趋势、经济新动能，一手抓有效投入和减税降费，多予少取增强经济内生动力；一手抓财源建设和收入提质，依法治税增强综合平衡能力。在房地产、建筑业、股权转让、价值链管理等方面，进一步创新思路、强化协同、精益管理、挖掘潜力，实现经济转型创新发展基础上的税收收入稳步增长，实现房地产市场科学调控基础上的基金收入基本稳定。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确保完成6.5%的基础上，争取进一步向总量超千亿元的目标努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力争稳定维持在200亿元左右，促进全口径收入质量再上新台阶。

**二是聚焦“产业强市”，加力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增强经济发展新动能。**围绕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提高政策制度供给质量，构建完善重点聚焦、支撑有力、绩效突出的现代产业政策支持体系。进一步优化股权基金投资决策机制，通过市场化方式选择管理机构和专业人才，促进项目投资效率提高；鼓励各地区对接好省、市股权基金，结合本地区优势产业和发展规划需要，建立个性化的特色股权基金；进一步扩大债权基金合作范围，优化信贷流程，强化激励考核；结合实际情况调整风险补偿基金规模，通过鼓励先进、制约落后，进一步优化合作银行结构、扩大信保基金成效。

**三是对标“美好生活”，坚持在发展中倾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的原则，积极构筑完善财政富民惠民政策服务体系。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力争民生预期、财政预期、经济预期协调一致，居民收入、财政收入、企业利润“三个口袋”更加充实。通过盘活存量、用好增量，为富民惠民多做雪中送炭、解难帮困的工作；进一步加大民生投入力度，通过严控一般性支出、调整支出结构，腾出更多财力用于教育医疗、精准脱贫、就业创业、社会保障等重点民生投入，支持建设健康无锡、美丽无锡；创新政府购买服务、政策引导补助等方式，引导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民生事业。

**四是突出“协同发展”，构建支持城乡一体融合发展新机制。**在市、区城市维护领域试点改革基础上，进一步探索建立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更加责权清晰的市区间财政体制，通过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的比重、试点推广提前下达等改革，建立更加统一完善的转移支付制度。围绕城市现代化和新型城镇化建设，进一步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创新城市建设投融资模式，推进完善重大基础设施共建共担共享机制。围绕生态保护、城乡一体化和乡村振兴战略要求，积极构建完善支持黑臭水体和河道综合整治、太湖水环境治理、美丽乡村、特色小镇、现代农业发展、生态文明建设的公共政策体系。

**五是深化“管理改革”，积极推动财政改革发展上新水平。**围绕十九大报告“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要求，推进建立预算公开、绩效管理、监督考核、风险内控等互相联动的约束机制。强化债务风险管控责任，严格落实债务风险化解方案目标要求，全面推进国企深化改革和国有融资平台实体化转型。统筹落实地铁建设项目资本金到位，确保在建基础设施项目和跨区域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规范筹集、整改到位工作。积极对上争取及时完成政府平台已确认债务的置换工作，用好用足上级专项债券等政策工具。推动政府投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通过盘活存量资源、资产证券化、债务重组等方式，有效防范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做到“增量不违规、存量不出险”。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严格按照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的决议和要求，主动创新作为，加快深化改革，勇于攻坚克难，凝聚各方合力，努力完成各项财政工作目标任务，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强富美高”新无锡作出新的更大贡献